

# 蚌埠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字〔2023〕74号

## 关于做好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电子教务系统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构成设置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

为切实推进各学院（部）课程考核（评价）改革，建立科学的教学考核（评价）体系，规范课程考核（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实施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指导意见（试行）》（院教字〔2019〕2号）文件精神，现就做好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电子教务系统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构成设置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工作要求

1. 课程考核（评价）改革必须与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改革紧密结合，深层次地解决好教学内容与考核（评价）内容、培养目标与考核（评价）方式、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与考核（评价）标准的关系，确保改革真正取得实效。

2. 各二级学院（部）可以邀请校外专家（条件允许时可以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参与课程考核（评价）改革方案的制定、研讨、实施过程指导与效果评价，切实将课程考核（评价）改革工作做实做细。

3. 各二级学院（部）在审核各门课程的形成性考核（评价）方

案时，可按照学校《关于实施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指导意见（试行）》或本单位自行制定的配套方案（实施细则）的要求进行，原则上自行制定的标准不能低于学校指导性意见的标准。

4. 过程性考核形式的选取与比例应与课程教学大纲严格保持一致。原则上，理论课程的过程性考核如包括期中考试，则其余过程性考核形式种类不少于2种，次数不少于2次/种（考勤除外）；如不包括期中考试，则过程性考核形式种类不少于3种，次数不少于2次/种（考勤除外）。独立设置的实验课程的过程性考核形式种类不少于3种，应覆盖实验教学全过程，加强对操作环节的考核，强调对学生实际动手能力的考核评价。实习实训类课程，艺术、音乐、体育等技能类课程可根据课程自身特点参照理论课程和实验课程过程性考核的相关要求进行。

5. 课程总评成绩需体现合理的成绩比例构成。各门课程根据课程教学内容及特点，确定单次过程性评价成绩所占的比例，以及过程性评价总成绩和课程期末考试成绩占课程总评成绩的比例。各二级学院（部）可以在学校指导性比例的基础上，根据本单位课程教学情况，提出具体的比例要求。各二级学院（部）所开设的全部课程（含实践类课程）都要求实施形成性考核（评价）。原则上，考试课程总成绩构成为过程性考核占30%~40%，终结性考核占60%~70%，具体比例可由开课院（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确定。

## 二、 工作安排

1. 本学期开设的所有理论课程由任课老师于6月1日前在“电子教务”中完成“分课程按上课班级设置考核项目管理”的设置工作。设置完成后，打印该课程的《蚌埠学院课程教学考核项目表》完成签字审核手续交教学秘书汇总。

2. 本学期开设的所有实践环节课程，由课程指导老师填写《蚌埠学院形成性考核（评价）课程成绩构成审核备案表》（附件 1）于 6 月 1 日前交教学秘书汇总。

3. 教学秘书根据老师交的《课程教学考核项目表》、《蚌埠学院形成性考核（评价）课程成绩构成审核备案表》汇总本单位课程本单位《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实施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课程汇总表》（见附件 2）。

### 三、报送材料

1. 与学校指导性意见相配套的本单位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实施方案或实施细则。

2. 本单位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实施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所有课程（含实践类课程）汇总表（见附件 2）。

### 四、监督与检查

1. 教研室负责对任课教师形成性考核（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和指导。

2. 学期末，各二级学院（部）要对考核（评价）改革课程实施效果情况进行总结和交流。

3. 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等职能部门将适时组织专家对各二级学院（部）实施的课程考核（评价）改革情况进行抽检。

### 五、材料报送要求

各二级学院（部）请于 6 月 5 日前将本单位报送材料电子稿打包发送至 2394964@qq.com；材料纸质稿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教务处考试管理中心（行政楼一楼 108 室）。

附件:

1. 蚌埠学院形成性考核（评价）课程成绩构成审核备案表
2.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实施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课程汇总表



附件 1

\_\_\_\_\_学院(部)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  
实施形成性考核(评价)的课程成绩构成审核备案表

课程代码		任课教师			
课程名称		(牵头人)			
<b>本课程成绩评定方案(包括构成比例、考试考核具体方式)</b>					
一、本课程综合成绩比例构成: 过程性考核所占比例_____%; 终结性考核所占比例_____%。					
二、过程性考核具体采取的方式 (注: 考勤为必选且比例不得超过 <u>过程性考核</u> 的 30%, 其它任选不得少于 2 项)					
<input type="checkbox"/> 考 勤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分组讨论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课后作业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报告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课堂测验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实践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考试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互评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课堂笔记	占过程性考核的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占过程性考核的	%
教研室意见:					
组长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院(部)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签字(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一式三份, 教务处、学院(部)、教研室各存一份。

附件 2

\_\_\_\_\_学院(部)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

实施课程形成性考核(评价)的课程汇总表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任课教师 (牵头人)	过程性考核 所占比例	终结性考核 所占比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分管领导签字：

日期：

(教学单位盖章)